关于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24 电科 K1　　债券代码：240763.SH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二四年六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24 电科 K1	240763.SH	2024-04-12	2027-04-12	55,000.00	2.67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上述债券仅限专业机构投资者参与交易。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无。						

二、 重大事项

发行人于近日公告了《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总经理、董事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1、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刘维用，男，1964 年生，研究生学历。曾任内蒙古大学经济系助教，国家外汇管理局干部，华夏证券有限公司干部，中国信息信托投资公司基金业务部负责人、国际业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金融资产部经理，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筹备组常务副组长，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中电海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2021 年起，任发行人董事长、党委书记，中电科核心技术研发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中电海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

靳彦彬，男，1975 年生，研究生学历。历任电子第十一研究所财务处、清华大学酒仙桥医院财务办公室科员，清华大学酒仙桥医院财务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清华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财务办公室主任、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19 年起，任发行人总会计

师。

2、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发行人控股股东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内部决策《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任免通知》（电科党任〔2024〕31 号）及《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任免通知》（电科人任〔2024〕86 号），免去刘维用同志发行人董事长职务，任集团公司兼职董事。蒋炜同志兼任发行人董事长。靳彦彬同志任发行人党委书记、总经理、董事，免去发行人总会计师职务。孙以林同志任发行人董事。

3、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蒋炜，男，1977 年生，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国电科第二十八研究所所长助理，中电莱斯信息系统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电科第二十八研究所常务副所长。现任中国电科战略部主任人选，总体院（特区）第一副院长（正职级）人选，中电莱斯信息系统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第二十八研究所常务副所长，发行人董事长（兼）。

靳彦彬，男，1975 年生，研究生学历。历任清华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财务办公室主任，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发行人总会计师。现任发行人党委书记、总经理、董事。

发行人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刘维用，现因最新人员变动，同步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靳彦彬，上述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动已履行公司内部所需程序，符合相关要求。

发行人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相关信息如下：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靳彦彬

职务：党委书记、总经理、董事

联系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金府路 30 号院 2 号楼 7 层

电话：010-68540126

电子信箱：jinyanbin@cetcih.com

孙以林，男，1972 年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工业和信息化部财务司处长，中国电子学会副秘书长，中国电科财务部副主任，中电科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

中电科审计事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正职待遇）等职。现任发行人董事。

4、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人员变动已经集团公司党组研究决定通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发行人上述人员变动符合公司治理要求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 24 电科 K1 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19 日